

许昌市商务局

办理结果：A

许昌市商务局 关于对政协许昌市七届五次会议第 005 号 提案的答复

郭慧霞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快推进中德（许昌）产业园建设的提案”建议收悉。经与市发改委、财政局、科技局、人社局、示范区以及规划编制单位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明确主导产业链条

已上报市政府即将发布实施的《中德（许昌）产业园总体规划》，对示范引领的“一园六区”和联动发展的各大产业集聚区的主导产业，给出了明晰的定位。“一园六区”重点区域布局德国元素强烈的先进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和节能环保四大产业，而分布在主城区、长葛、鄢陵、襄城、禹州相关产业集聚区的联动发展区域则侧重于传统产业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并为“一园六区”四大产业延伸布局提供支撑。规划实施后，将依托由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指挥长的许昌市中德产业园和综合保税区建设指挥部，加强

对产业园区建设的组织领导，部署推进中德产业园建设各项任务，研究决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引进和布局、用地保障、政策支持等重大事项，督促各地区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横向协作、积极促进资源集成和政策联动，确保产业园规划落地见效。

作为中德（许昌）产业园建设的主管部门，许昌市商务局 2020 年下半年以来对全市（包括各县区在内）已经签订对德合作委托招商协议的涉外机构和商协会资源进行了整合，设在许昌市商务局的市对德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由此能够第一时间统筹掌握项目需求和对接意向，然后按照规划所指各县区的产业发展定位对其招商引资进行指导。

二、关于创新对德招商方式

面对疫情冲击，我们将进一步创新对德招商方式，重点拟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全面构筑许昌对德关系网，寻求与更多德国市州地区建立友好城市关系，与德国有关商协会、友好团体、咨询机构等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二是依托在德河南籍乡亲、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在欧洲搭建的两个招商网络等资源，积极开展对德招商；三是加强与在华德国企业联系，积极承接德企未来在华投资新项目或在华项目转移；四是与太仓市探索共建“太仓—许昌中德产业园”，实现优势互补、联动发展。着眼疫情形势创新方式，举办对德“云招商”活动。

下一步，在做好内部统筹协调的基础上，中德（许昌）产业园对德招商，也将进一步对接国内开展对德合作的标杆园区——太仓中德企业合作基地，引导有需求的德资企业前

来许昌发展。

三、关于完善配套支持政策

我们将以实施《中德（许昌）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为契机，学习借鉴各地对德合作经验，对在对德合作中涉及的设备引进、产品出口、技术合作、双向投资、职业教育等具体项目情况给予政策支持。重点包括：在一定年限内对“一园六区”建设运营和项目落地予以财税支持，对联动支撑区域实行以项目为导向的支持政策；设立对德产业合作专项资金，支持中德企业间开展产学研合作和科技创新，以及引进重点德资企业和人才；对入驻园区符合条件的德资及关联外资制造业类和服务业项目，按照外资实际到账额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对产业集聚度高、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在财政资金扶持上实行“一事一议、一企一策、特事特办”的办法。

另外，许昌市人社局根据《中共许昌市委、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许昌英才计划”助推“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建设的意见》（许发〔2019〕19号）文件，对符合“许昌英才计划2.0版”新培养、新引进（含柔性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在我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的研究人员，新引进创新创业团队负责人开展了身份认定工作。经大力宣传推介，截至2021年2月，共收到424份需认定的材料。其中“许昌英才计划”高层次人才身份认定申报材料371份，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创新实践基地的研究人员21份，科技局转来创新创业人才（团队）负责人身份认定32份。

按照市委人才办要求，2021年6月，我市开展第四批高层次人才身份认定工作，针对中德合作产业人才，依据英才

计划政策文件，为其认定高层次人才身份，并关注人才成长情况，对不断成长进步的专家人才，积极落实更优待遇。

2020 年市财政共安排中德合作经费 565 万元，其中：中德合作交流费用 240 万元，市领导及相关部门赴德考察、培训及交流费用 150 万元，中德产业园规划安排经费 130 万元，聘请专业高级顾问并拨付顾问费用 24 万元，市对德经济技术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项经费 20 万元。有力保障我市中德合作工作的开展。

为发挥科技金融杠杆作用，破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2020 年市财政安排 2 亿元（总规模 10 亿元）资金设立政府投资基金，通过市场化运作，积极引进省中德合作基金在我市设立子基金，支持我市企业引进项目、技术、资金和开拓市场。截止目前，我市市本级共设立各类投资基金 22 支（含政府投资基金 1 支）。2021 年，市财政拨付资金 1000 万元，支持市科技局与市国有产业投资公司、省国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共同设立规模为 1 亿元的许昌市智融创业投资基金作为许昌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

四、关于加大科研投入力度

关于健全完善以企业年度研发资金投入强度为主要考核指标的奖励体系。目前，经我局与市财政部门多次协调，规模为 1 亿元的我市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已经设立，其中，河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引导母基金出资 3000 万元，市产投公司联合魏都区投资公司出资 5800 万元，许昌市财政出资 1000 万元，其他出资 200 万元。该基金的设立和运营，将为我市更大规模、更多形式的科技创新基金的成立提供样板和借鉴，

基金将重点支持各园区主导产业链条上发展前景好的项目。最终形成如郭委员所提出的“科研贡献产业、产业反哺科研”的良性循环。目前，市科技局已经通过政策引导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围绕园区企业开展科技服务。下一步，市科技局将支持园区符合条件的双创平台积极创建国家级孵化器、重创空间，形成双创良好生态，通过联合研发、成果共享、收益分红等方式，为园区内企业提供强大技术支持，将最新的科研成果迅速转化成产品投放市场，推动产业链向价值链高端跃升。

围绕中德产业园区建设，我们将积极吸引新兴金融机构集聚，大力发展天使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并购基金等各类股权投资基金，打造创业投资金融生态和体系。推动建立“政府引导、企业主体、院校协作、多元投资、利益共享”的合作机制，开展产学研联合创新、产业科技攻关与科技成果转化；鼓励德国企业和研究机构在产业园设立各类研发机构、产业研究中心、海外技术成果交流中心，将最新的科研成果迅速转化成产品投放市场。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商务局 2913658

联系人：杨平 15136888733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编号	005号	办理单位	许昌市商务局		
提案标题	关于加快推进中德（许昌）产业园建设的提案				
收到提案答复日期		2021年9月9日			
对办理单位 办理工作的 评价 (请打“√”)		好	较好	差	
	领导重视	√			
	沟通情况	√			
	答复质量	√			
	落实情况	√			
对办理单位提案办理结果的评价及建议（请打“√”）					
满 意		基本满意		不 满 意	
√					
意见及建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无意见。</p>					
提案者签名：郭惠霞		联系电话：13949822093		2021年9月17日	

